

证券代码：835049

证券简称：瀚易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为现场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5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49	瀚易特	2025年12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2月10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议案二：关于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2月10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治理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1）；

《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2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议案三：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2月10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3）。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5日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陈思愚 0512-69376383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